

## 南开大学 2011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

学 院：112 法学院

考试科目：727 法学综合（含法理学、宪法、刑法、民法）

专 业：法学理论、法律史、宪法学与行政法学、刑法学、民商法学、  
诉讼法学、经济法学、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、国际法学

注意：请将所有答案写在专用答题纸上，答在此试题上无效！

一、名词解释（每题 5 分，共 25 分）：

1. 法律移植
2. 制宪权
3. 政体
4. 犯罪中止
5. 事实行为

二、判断下列表述是否正确，并说明理由（每题 4 分，共 20 分）：

1. 法的效力就是法的实效。
2. 特别行政区和民族区域自治地方都享有自治权。
3. 人大代表在各种会议上的发言不受法律追究。
4. 假释只适用被判处有期徒刑、无期徒刑的犯罪分子。
5. 二人以上实施危及他人人身、财产安全的行为时，行为人应承担连带责任。

三、简述题（每题 15 分，共 105 分）：

1. 简述法的规范作用。
2. 简述政党的政策与法律的区别。
3. 简述公民行使权利应遵循的基本原则。
4. 简述正当防卫的成立要件。
5. 简述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制度。
6. 简述合同的相对性规则。
7. 简述权利质权制度。